

#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03 年 9 月 17 日（星期三）13 時 30 分

地 點：本校人文館 102 教室

主持人：柯明傑主任

記錄：蔣昀融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3.6.24）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 由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一、本系碩士在職專班自我評鑑委員建議及評鑑報告書後續修正事宜，請 討論。	一、回覆委員意見如附件。 二、針對自我評鑑委員提出之問題與建議，本系未來因應措施如下： （一）人文館 102 及 402 教室之投影機、電腦等數位教學設備故障頻仍，擬向學校申請經費進行修繕與更新。 （二）碩士在職專班於週末上課，擬規劃工讀生之備置，支援協助教師授課事宜。 （三）本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之修訂調整，交由課程委員會討論後，再提交系務會議討論。	依決議辦理。

貳、主席報告：(略)

參、系務工作報告：

- 一、6 月 30 日辦理 1 場本系碩士班研究生研究計畫發表。6 月 30 日、7 月 1、4、13、14、21 日共辦理 7 場本系碩士班研究生論文口試
- 二、本學期本系新進專案教師王詩評老師，於本系開設大學部「左傳」、「中國經學史」、碩士在職專班「儒家思想專題研究」、華語文碩士學位學程班「華語文教學概論」等課程。王老師在系辦公室協助系務一年，研究室在人文館 507 室。
- 三、完成本系「101 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並製作「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報告書」，報告書已送交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 四、完成本系碩士在職專班 103 年度自我評鑑報告書，已送交高等教育評鑑中心。（103 年 11 月 22-23 日辦理評鑑）

- 五、完成華語文碩士學位學程班「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報告書」，已送交高等教育評鑑中心。(103年11月20日辦理評鑑)
- 六、更新與建置本系新網站之資料。
- 七、製作本系103學年度大學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之新生課程學習手冊，以及華語文碩士學位學程班103學年度新生課程學習手冊。
- 八、辦理103學年度轉學生報到事宜，輔導轉學生申辦學分抵免。
- 九、協助本系系、所學會辦理新生迎新活動。
- 十、籌辦本系「2014第四屆屏東文學學術研討會」。(訂於103年12月12日辦理)
- 十一、輔導新生及轉學生第1次選課。

#### 肆、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人：柯明傑

案由：擬修改本學系法規名稱，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校自103年8月1日起更名為「國立屏東大學」，本學系法規名稱為「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者，應隨之修改為「國立屏東大學」。
- 二、本學系計有下述30件法規需修改名稱：
  - (一)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系務會議設置要點
  - (二)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系主任選薦要點
  - (三)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 (四)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 (五)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
  - (六)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系務發展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
  - (七)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兼任教師聘任規則
  - (八)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研究生修業要點
  - (九)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實施要點
  - (十)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語文教學碩士班課程與修業規定
  - (十一)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
  - (十二)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迎曦獎學金實施要點
  - (十三)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迎曦朗誦社設置要點
  - (十四)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外國學生入學甄審要點
  - (十五)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遴選修讀輔系學生作業要點
  - (十六)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遴選修讀雙主修學生作業要點
  - (十七)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專題研究」論文評比實施辦法
  - (十八)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朗讀專長檢定實施辦法
  - (十九)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作文專長檢定實施辦法
  - (二十)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書法專長檢定實施辦法
  - (二十一)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說故事專長檢定實施辦法
  - (二十二)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演說專長檢定實施辦法
  - (二十三)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板書專長檢定實施辦法
  - (二十四)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專科教室使用管理要點

- (二十五)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教學設備器材借用管理要點
- (二十六)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研究室設置要點
- (二十七)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自我評鑑施行細則
- (二十八)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多元專長學程「語文教育事業經營管理學程」學生遴選方式及課程規劃
- (二十九)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遴選修讀「應用語文創作與表演」學程學生作業要點
- (三十)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多元專長學程「華語文教學學程」學生遴選方式及課程規劃

三、法規名稱之「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修改為「國立屏東大學」，法規內容不變。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

- 一、法規內容有「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者一併修正為「國立屏東大學」。
- 二、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同日下午二時

國立屏東 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簽到單

- 一、時間：民國一〇三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三）下午一時三十分
- 二、地點：人 102 教室
- 三、主持人：柯明傑 主任
- 四、列席人員：
- 五、出席人員：

名 稱	簽 名	名 稱	簽 名
柯明傑 主任	柯明傑	李美燕 老師	李美燕
陳劍鎧 老師	陳劍鎧	簡光明 老師	簡光明
鍾屏蘭 老師	休假	劉明宗 老師	劉明宗
黃惠菁 老師	黃惠菁	簡貴雀 老師	簡貴雀
余昭玟 老師	余昭玟	林秀蓉 老師	林秀蓉
黃文車 老師	黃文車	嚴立模 老師	嚴立模
朱書萱 老師	留職停薪	王詩評 老師	王詩評
蔣昀融 助理	蔣昀融	胡昊 (學生代表)	胡昊
張皓 (學生代表)	張皓		